

国寿安保低碳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 年 7 月 26 日

送出日期：2026 年 7 月 27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低碳经济混合	基金代码	012102
下属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低碳经济混合 A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12102
下属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低碳经济混合 C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12103
基金管理人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06 月 01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闫阳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5 年 10 月 21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8 年 07 月 11 日

注：-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深度挖掘低碳经济主题相关的投资机会，集中投资于低碳经济主题相关的优质企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信用衍生品、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和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以参与融资交易。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为 0-45%，投资于低碳经济主题股票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

	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港股通标的股票，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如果法律法规对上述投资比例要求有变更的，本基金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相应调整，并以调整变更后的投资比例为准。
主要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分析宏观经济和证券市场发展趋势，评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各类资产的预期收益与风险，据此合理制定和调整股票、债券、现金等各类资产的比例，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力争投资组合的稳定增值。在大类资产配置上，本基金将优先考虑股票资产的配置，剩余资产将配置于债券和现金类等大类资产上。除主要的股票及债券投资外，本基金还可通过投资衍生工具等，进一步为基金组合规避风险、增强收益。 2、“低碳经济”主题界定 本基金所界定的低碳经济主题主要是能够直接、间接或者在未来可能会降低温室气体排放的行业，而这些行业通过科学技术手段生产出来的产品或服务能够帮助人类社会更好的实现长期碳中和的全球低碳经济目标。所处上述相关的细分行业以及拥有这些科学技术手段、具备相关创新能力的公司都是本基金的主题投资范围。 国内十四五规划中关于减少碳排放的相关政策是我们低碳经济主题投资的主线：构建现代能源体系，需要大力提升风电、光伏发电规模，提高特高压输电通道利用率，加快电网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建设；同时，积极应对气候变化，需要推动能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利用，深入推进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低碳转型；另外，推进新型城市建设，大力发展智能建造，推广绿色建材，建设低碳城市等政策都是我们投资范畴。 本基金投资标的将围绕碳中和目标下减碳路径所涉及的相关产业链和行业，具体的减碳路径、对应产业链如下： 1）电力领域：对应新能源产业链。包括光伏、风电、核电、水电、分布式发电、储能、特高压、智慧电网。 2）交通领域：对应新能源车产业链。包括新能源车及其核心零部件（动力电池、核心资源与材料）、智慧交通（汽车智能化、汽车电子、芯片）。 3）建筑领域：对应绿色建筑产业链，包括环保建材、装配式建筑。 4）公共领域：对应环保产业链。投资领域为环保装备和污染治理，包括废水、废气、废渣、土壤污染的监测、处置设备与材料。 5）工业领域：对应节能减排产业链。指在工业生产环节中，通过技术升级与工艺改造减少碳排放量，涉及钢铁、化工和机械设备行业。其中：钢铁行业主要关注绿色生产工艺改造，包括特种钢铁、电炉炼钢和氢能炼钢，实现钢铁生产脱碳；化工行业主要关注研发化工新材料和新技术，实现非化石能源对传统能源的替代，促进节能减排；机械设备行业主要关注两方面，一是新能源设备，主要满足下游新能源装机量需求，包括光伏设备、锂电设备、水电及风电设备、天然气设备及其核心零部件企业；二是新设备替代传统机械设备的转型，包括轨道交通设备、节油发动机和自动化设备。 若未来由于技术进步、外部突发事件、以及政策的变化等导致本基金低碳经济主题相关行业和公司相关业务的覆盖范围发生变动，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对上述定义进行补充和修订。 3、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识别低碳经济主题相关企业的基础上，通过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

法，挖掘优质投资标的，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具体而言：

（1）行业分析策略

与低碳经济主题相关企业可能包含不同的行业和细分子行业，本基金将综合考虑相关行业的发展空间、发展前景、行业壁垒、技术深度、竞争格局、行业带动效应等因素，以及国家科技创新政策、产业政策对各行业的影响等，重点配置具备发展前景、具备技术深度、竞争格局良好或者受益于国家科技创新政策或产业政策的行业。

（2）个股投资策略

1) 公司基本面分析

本基金将通过对企业经营和核心竞争力、创新能力、发展前景、公司治理合理、管理团队等因素的综合考虑，选择优质投资标的纳入投资组合。

①在公司经营和竞争力方面，对企业的生产、技术、市场、经营状况，以及行业地位、财务状况等方面进行深入研究，评估具有核心竞争力或增长潜力的企业。

②在企业创新水平及发展前景方面，对企业技术水平、创新研发能力、技术广度和深度等方面进行深入分析，评估具备创新能力或者发展前景的企业。

③在公司治理和管理层方面，对企业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战略、管理层及管理团队、信息透明度等方面进行分析，选择公司治理合理、管理层相对稳定的企业。

2) 估值水平分析

本基金针对低碳与科技类的企业可供选择的估值方法包括但不限于市盈率（P/E）、市净率（P/B）、市销率（P/S）、市盈率—长期成长法（PEG）、企业价值/销售收入（EV/SALES）、企业价值/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法（EV/EBITDA）、自由现金流贴现模型（FCFF，FCFE）或股利贴现模型（DDM）等。

3) 股票组合的构建与调整

本基金从中观维度挑选最具优势的细分赛道，构建投资组合。从微观角度对低碳经济企业进行自下而上的分析遴选，紧密跟踪的基础之上精选投资标的。

（3）港股通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港股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股票。对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本基金主要采用“自下而上”个股研究方式，精选出具有投资价值的优质标的。其筛选维度主要是低碳经济方向相关的标的，具体同A股投资策略。

4、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类属资产配置策略、期限结构策略、久期调整策略、信用债选择策略、分散投资策略、回购套利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等投资管理手段，对债券市场、债券收益率曲线以及各种债券品种价格的变化进行预测，相机而动、积极调整。

（1）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变量和宏观经济政策进行分析，预测未来的利率趋势，判断证券市场对上述变量和政策的反应，并根据不同类属资产的风险来源、收益率水平、利息支付方式、利息税务处理、附加选择权价值、类属资产收益差异、市场偏好以及流动性等因素，采取积极投资策略，定期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最优化配置和调整，确定类属资产的最优权数。

（2）期限结构策略

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主要影响因素是宏观经济基本面以及货币政策，而投资者的期限偏好以及各期限的债券供给分布对收益率形状有一定影响。对收益率曲线的分析采取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定性方法为：在对经济周期和货币政策分析下，对收益率曲线形状可能变化给予一个方向判断；定量方法为：参考收益率曲线的历史趋势，同时结合

未来的各期限的供给分布以及投资者的期限偏好，对未来收益率曲线形状做出判断。在对于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和变动幅度做出判断的基础上，结合情景分析结果，提出可能的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3）久期调整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中长期内的宏观经济波动趋势，形成对未来市场利率变动方向的预期，在一定范围内适当对资产组合久期进行动态调整。当预期收益率曲线下移时，适当提高组合久期，以增强投资组合收益；当预期收益率曲线上移时，适当降低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市场下跌带来的风险。

（4）分散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适当分散行业选择和个券配置的集中度，以降低个券及行业信用事件给投资组合带来的冲击。

（5）回购套利策略

回购套利策略是本基金重要的操作策略之一，把信用产品投资和回购交易结合起来，管理人根据信用产品的特征，在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或者通过回购融资来博取超额收益，或者通过回购的不断滚动来套取信用债收益率和资金成本的利差。

（6）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等含权债券品种，该类债券赋予债券投资者某种期权，比普通债券投资更加灵活。本基金将综合研究此类含权债券的债券价值和权益价值，债券价值方面综合考虑票面利率、久期、信用资质、发行主体财务状况及公司治理等因素；权益价值方面仔细开展对含权债券所对应个股的价值分析，包括估值水平、盈利能力及未来盈利预期，此外还需结合对含权条款的研究综合判断内含期权的价值。本基金力争在市场低估该类债券价值时买入并持有，以期在未来获取超额收益。

1）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转换债券是一种被赋予了股票转换权的债券，投资者可以在约定期限内按照事先确定的价格和比例将该债券转为对应的普通股。可转债的价值取决于普通债券价值加上内含的转股权等期权价值。可转债同时具有股性和债性这两种性质，当正股下跌时，可转债中的普通债券价值可以作为其价格支撑，以此抵御下跌风险；当正股上涨时，可转债中的转股期权能够使其分享股票价格上涨带来的收益。

a. 个券精选策略。本基金对可转债发行公司的基本面进行分析，包括所处行业的景气度、公司成长性、市场竞争力等，并参考同类公司的估值水平，判断可转换债券的股权投资价值；基于对利率水平、票息率、派息频率及信用风险等因素的分析，判断其债券投资价值；采用期权定价模型，估算可转换债券的转换期权价值。综合以上因素，对可转换债券进行定价分析，决定可转债个券的投资策略。

b. 条款博弈策略。可转换债券通常设置一些特殊条款，包括修正转股价条款、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等，在特定的环境下对可转换债券价值有较大影响。本基金将结合发行人的经营状况以及市场变化趋势，深入分析各项条款挖掘可转换债券的投资机会。

c. 套利策略。可转换债券可根据条款约定的转股价格转换为发行人的股票。当可转换债券的转股溢价率为负时，买入可转换债券并卖出股票有望获得价差收益。本基金将积极关注可转换债券与正股之间的套利机会，增强基金投资组合收益。

2）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交换债券与可转换债券的主要区别在于发行主体不同，可转换债券的发行主体为上市公司，可交换债券的发行主体为上市公司股东。可交换债券的投资策略与可转换债券接近，区别主要在于发行人推动转股的意愿存在差异，对定价存在一定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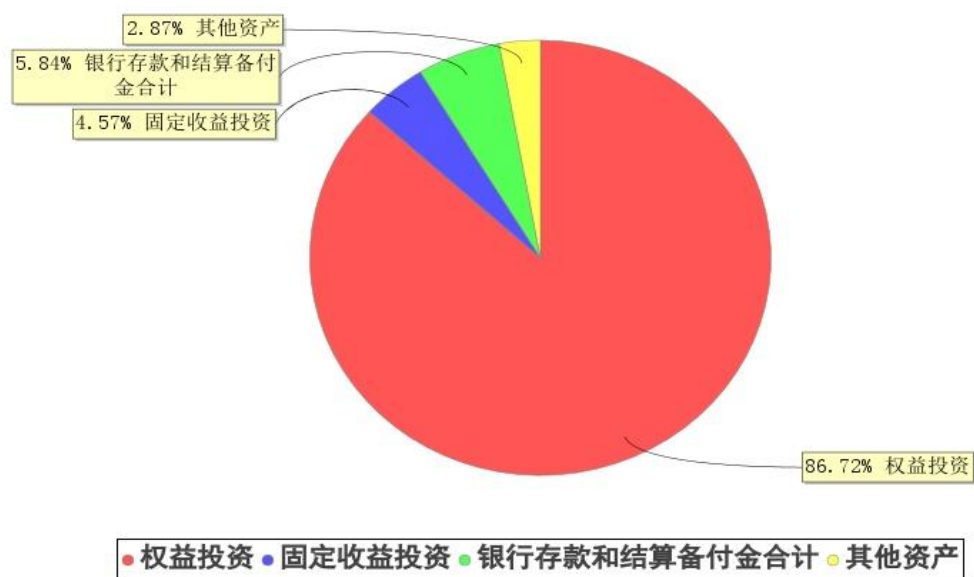
（7）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

	基于控制风险需求，本基金将综合研究及跟踪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方面的因素，适当投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 （8）信用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经济周期、财政及货币政策、信用债市场结构及供需、信用利差曲线等多维度的研究和分析，确定信用债券的整体配置比例。本基金将利用公司内部信用评级体系，对债券发行主体所在行业发展以及公司治理、财务状况等信息进行深入研究并及时跟踪。在此基础上，结合债券发行具体条款，对债券的收益性、安全性、流动性等因素进行分析。同时参考债券外部评级，对债券发行人和债券的信用风险细致甄别，做出综合评价，并着重挑选资质良好及信用评级被低估的券种进行投资。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对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将在基础资产类型和资产池现金流研究基础上，分析不同档次证券的风险收益特征，本着风险调整后收益最大化的原则，确定资产支持证券类别资产的合理配置，同时注意流动性风险，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量规模，对部分高质量的资产支持证券可以采用买入并持有到期策略，实现基金资产增值增厚。 6、融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基于策略性投资的需要，依据谨慎原则及在保证风险资产实际投资比例不超过风险资产投资比例上限的前提下，有选择地参与绩优股票的融资交易，提高基金资产投资收益。同时充分考虑融资买入股票的流动性，控制流动性风险。 7、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 8、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国债期货投资将以风险管理为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国债现货市场和期货市场的波动性、流动性等情况，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操作。 9、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适当投资信用衍生品及其挂钩债券，以在控制信用风险的前提下提高组合投资收益。在进行信用衍生品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风险对冲为目的，转移信用衍生品所挂钩债券的信用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收益率方面，将通过分析信用衍生品和挂钩债券的合成收益率，选择具备一定信用利差的信用衍生品及其挂钩债券进行投资，并确定信用衍生品及其挂钩债券的投资金额与期限。本基金仅投资于符合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相关业务规则的信用衍生品。 10、股票期权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期权投资将以风险管理为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票期权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优化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指数收益率*7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5%+国证港股通新能源（人民币）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注：自 2026 年 7 月 27 日起，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由“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指数收益率*6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3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0%”调整为“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指数收益率*7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5%+国证港股通新能源（人民币）指数收益率*10%”。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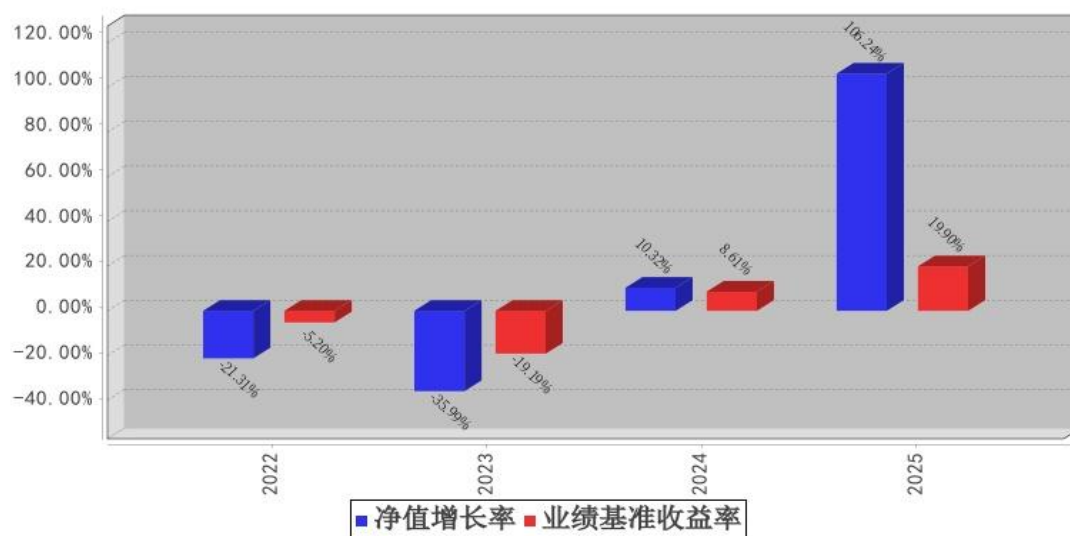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2026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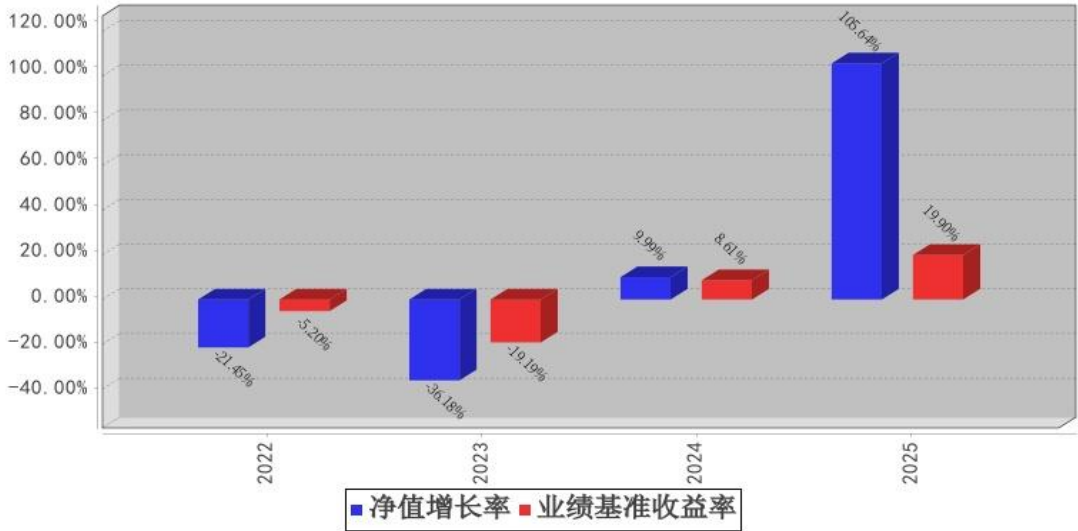
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国寿安保低碳经济混合A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期：2025年12月31日



国寿安保低碳经济混合C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期：2025年12月31日



注：-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国寿安保低碳经济混合 A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前收费)	M<1,000,000	1.50%	-
	1,000,000≤M<3,000,000	1.00%	-
	3,000,000≤M<5,000,000	0.60%	-
	M≥5,000,000	1,000 元/笔	按笔收取
赎回费	N<7 天	1.50%	-
	7 天≤N<30 天	0.75%	-
	30 天≤N<180 天	0.50%	-
	N≥180 天	0%	-

国寿安保低碳经济混合 C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前收费)	-	0	-
赎回费	N<7 天	1.50%	-
	7 天≤N<30 天	0.50%	-
	N≥30 天	0%	-

注：-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2%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国寿安保低碳经济混合 C	0.3%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3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等费用，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国寿安保低碳经济混合 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间	1.56%

注：基金管理人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国寿安保低碳经济混合 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间	1.86%

注：-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

本基金面临的主要风险有市场风险、管理风险、职业道德风险、流动性风险、合规性风险、实施侧袋机制对投资者的影响、本基金特定投资标的带来的风险、其他风险等。

本基金特定投资标的带来的风险包括：

(1) 本基金通过深度挖掘低碳经济主题相关的投资机会，集中投资于低碳经济主题相关的优质企业，因此，存在对本基金所界定的低碳经济主题相关的公司关键核心技术、科技创新能力、商业模式、企业成长型等关键性驱动因素判断错误所导致的主题配置失误风险。

(2) 投资港股的风险

1) 港股交易失败风险。港股通业务试点期间存在每日额度和总额度限制。总额度余额少于一个每日额度的，上交所证券交易服务公司自下一港股通交易日起停止接受买入申报，本基金将面临不能通过港股通

进行买入交易的风险；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开市前阶段，当日额度使用完毕的，新增的买单申报将面临失败的风险；在联交所持续交易时段，当日额度使用完毕的，当日本基金将面临不能通过港股通进行买入交易的风险。

2) 汇率风险。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在交易时间内提交订单依据的港币买入参考汇率和卖出参考汇率，并不等于最终结算汇率。港股通交易日日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净额换汇，将换汇成本按成交金额分摊至每笔交易，确定交易实际适用的结算汇率。故本基金投资面临汇率风险。

3) 境外市场的风险。

①本基金将通过港股通投资于香港市场，在市场进入、投资额度、可投资对象、税务政策等方面都有一定的限制，而且此类限制可能会不断调整，这些限制因素的变化可能对本基金进入或退出当地市场造成障碍，从而对投资收益以及正常的申购赎回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影响。

②香港市场交易规则有别于内地 A 股市场规则，在“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参与香港股票投资还将面临包括但不限于如下特殊风险：

a) 港股市场实行 T+0 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

b) 只有沪港两地均为交易日且能够满足结算安排的交易日才为港股通交易日，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c) 香港出现台风、黑色暴雨或者香港联合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时，香港联合交易所将可能停市，投资者将面临在停市期间无法进行港股通交易的风险；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服务公司认定的交易异常情况时，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服务公司可能暂停提供部分或者全部港股通服务，投资者将面临在暂停服务期间无法进行港股通交易的风险；

d) 投资者因港股通股票权益分派、转换、上市公司被收购等情形或者异常情况，所取得的港股通股票以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证券，只能通过港股通卖出，但不得买入，上海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的除外；因港股通股票权益分派或者转换等情形取得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的认购权利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可以通过港股通卖出，但不得行权；因港股通股票权益分派、转换或者上市公司被收购等所取得的非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证券，可以享有相关权益，但不得通过港股通买入或卖出；

e) 代理投票。由于中国结算是汇总投资者意愿后再向香港结算提交投票意愿，中国结算对投资者设定的意愿征集期比香港结算的征集期稍早结束；投票没有权益登记日的，以投票截止日的持有作为计算基准；投票数量超出持有数量的，按照比例分配持有基数。

(3) 本基金可投资于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由于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非公开发行和交易，且限制投资者数量上限，潜在流动性风险相对较大。若发行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或投资者大量赎回需要变现资产时，受流动性所限，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或损失。

(4)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资产支持证券，这类证券的风险主要与资产质量有关，比如债务人违约可能性的、债务人行使抵销权可能性的、资产收益受自然灾害、战争、罢工的影响程度，资产收益与外部经济环境变化的相关性等。如果资产支持证券受上述因素的影响股指期货程度低，则资产风险小，反之则风险高。

(5) 本基金可以投资股指期货，可能面临基差风险、合约品种差异造成的风险和标的物风险。标的股票指数价格与股指期货价格之间的价差被称为基差。在股指期货交易中因基差波动的不确定性而导致的风险被称为基差风险。合约品种差异造成的风险，是指类似的合约品种，在相同因素的影响下，价格变动不同。表现为两种情况：1) 价格变动的方向相反；2) 价格变动的幅度不同。类似合约品种的价格，在相同因素作用下变动幅度上的差异，也构成了合约品种差异的风险。标的物风险是由于投资组合与股指期货的标的指数的结构不完全一致，导致投资组合特定风险无法完全锁定所带来的风险。

(6) 本基金可以投资国债期货，可能面临市场风险、基差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是因期货市场价格波动使所持有的期货合约价值发生变化的风险。基差风险是期货市场的特有风险之一，是指由于期货

与现货间的价差的波动，影响套期保值或套利效果，使之发生意外损益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分为两类：一类为流通量风险，是指期货合约无法及时以所希望的价格建立或了结头寸的风险，此类风险往往是由市场缺乏广度或深度导致的；另一类为资金量风险，是指资金量无法满足保证金要求，使得所持有的头寸面临被强制平仓的风险。

（7）本基金将融资纳入到投资范围中，融资业务可以提高基金的杠杆，在可能带来高额收益的同时，也能够产生较大的亏损，此外还包括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流动性风险和监管风险等

（8）为对冲信用风险，本基金可能投资信用衍生品，信用衍生品的投资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偿付风险以及价格波动风险等。流动性风险是指信用衍生品在交易转让过程中，因无法找到交易对手或交易对手较少导致难以将其以合理价格变现的风险；偿付风险是指在信用衍生品存续期内由于不可控制的市场或环境变化，创设机构可能出现经营状况不佳或用于偿付的现金流与预期发生偏差，从而影响信用衍生品结算的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由于创设机构，或所受保护债券主体经营情况，或利率环境出现变化，引起信用衍生品交易价格波动的风险。本基金采用信用衍生品对冲信用债的信用风险，当信用债出现违约时，存在信用衍生品卖方无力或拒绝履行信用保护承诺的风险。

（9）本基金可以投资股票期权，可能面临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保证金风险等，由此可能增加本基金净值的波动性。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本基金的争议解决方式：在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网址：<http://www.gsfcfunds.com.cn> 客服电话：4009-258-258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